

证券代码：833617

证券简称：元本检测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因未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强制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强制停牌情况概述

(一) 强制停牌事项类别

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做市商不足两家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二) 强制停牌具体事由

公司原定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由于个别佐证材料尚未提交完整，审计项目组未取得充分证据，加上公司分子公司遍布全国，资料传递缓慢，导致审计工作尚未完成，还需一定时间核查。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含当时）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预计将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前完成披露工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 2023 年 5 月 4 日起被实施停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自律监管

措施或纪律处分的风险；若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含当日）仍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

本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三、后续安排

公司正在组织编制 2022 年年度报告，预计在 2023 年 6 月 15 前完成披露工作。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无法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